

哈尔滨电气集团佳木斯电机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哈尔滨电气集团佳木斯电机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1年3月11日以微信、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会议通知，于2021年3月12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表决监事3名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会议议案并表决，形成监事会决议如下：

1、审议通过关于《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》的议案

经与会监事研究，认为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，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，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，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决策程序合法合规。因此，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70,000万元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，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表决结果：3票赞成，0票弃权，0票反对。

特此公告。

哈尔滨电气集团佳木斯电机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2021年3月12日